

財團法人李昌鈺博士物證科學教育基金會 107 年度公開資訊

一、接受補助、捐贈名單清冊

補助(捐贈)姓名或名稱	補助(捐贈)金額	備註
陳○○	10 萬元	
李○○	191 萬 4,242 元	
王○○	3 萬 1,000 元	
蔣○○	10 萬元	
○○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20 萬元	
○○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	30 萬元	
○○文化教育基金會	30 萬元	

二、支付獎助、捐贈名單清冊

受獎助(捐贈)姓名或名稱	獎助(捐贈)金額	備註
社團法人臺灣○○○○學會	10 萬元	
余○○	10 萬元	
鄭○○	10 萬元	
黃○○	10 萬元	
康○○	10 萬元	
張○○	1 萬元	
陳○○	1 萬元	
陳○○	1 萬元	
謝○○	1 萬元	
吳○○	5,000 元	
陳○○	5,000 元	
陳○○	5,000 元	
劉○○	5,000 元	
鄧○○	5,000 元	

製表人：秘書林裕得

執行長：執行長陳逸峰

董事長：董事長謝銀黨

附註：本表依據財團法人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第二款辦理；支付獎助或捐贈金額並符合該法第二十一條第二項之規定。